

# 节能降碳,从我做起

## 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 淄博市城市管理局发出行动倡议

淄博8月23日讯 为广泛开展节能降碳宣传教育,大力倡导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近日,淄博市城市管理局向广大市民及机关企事业单位发出“节能降碳,从我做起”的行动倡议。

倡议推行节能办公。各级机关、企事业单位、公共机构等要带头开展绿色节约型机关创建活动,倡导多走楼梯少乘电梯,推广“无纸办公”、节约每一张纸、提倡双面用纸等节能管理,争做绿色办公表率。提升节能意识。节约每一滴水,用水完毕后随手关闭水龙头;节约每一度电,充分利用自然光照,减少照明设备能耗;工作或学习结束后及时关掉相应电器的电源;科学使用空调,室内无人时不开空调,夏季空调温度设定不低于26度。倡导低碳出行。倡议广大市民积极践行“135”健康出行方式,即1公里以内步行,3公里以内骑自行车、共享单车出行,5公里以

内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养成规范停车习惯,有序停放自行车、共享单车,共同维护城市秩序。践行绿色理念。倡导经营业户自觉落实“门前五包”责任,美化城市市容环境;倡导市民主动做好垃圾分类,养成主动分类、自觉投放的习惯,从源头实现生活垃圾减量,践行绿色循环生态文明理念。

提倡绿色消费。自觉抵制不按规范设置的露天烧烤、大排档;尽量选购简单包装商品;节约每一粒米,以“光盘”为荣;尽量不使用一次性塑料袋、木筷、纸杯等。

淄博市城市管理局倡议广大市民及机关企事业单位做好节能降碳工作,事关大家的切身利益。积极行动起来,从自我做起、从现在做起、从身边做起、从点滴着手,践行简约适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生活理念和方式。

大众日报淄博融媒体中心记者 伊巍 通讯员 杨东刚 焦玉涛

### ■ 相关新闻

#### 聚焦“节能降碳,绿色发展”

## 2021年全国节能宣传周“云”上启动

新华社北京8月23日电 2021年全国节能宣传周23日正式启动。今年的宣传周是我国第31个全国节能宣传周,于8月23日至29日举办,主题为“节能降碳,绿色发展”。

8月23日上午,国家发展改革委、北京市人民政府“云”上启动2021年全国节能宣传周暨北京市节能宣传周。“云”启动仪式系统梳理、集中展示了“十三五”以来我国节能降碳工作的主要成效及碳达峰、碳中和重点工作进展,并开展了3项线上活动:

一是重点行业企业节能降碳承诺。国家发展改革委组织开展重点行业企业节能降碳承

诺活动。部分有代表性的企业自觉承担节能降碳主体责任,作出节能降碳自愿承诺。二是百项节能降碳标准提升活动。国家发展改革委同有关部门加快推动节能降碳标准制修订工作。“十四五”期间,将围绕能耗限额、产品设备能效等强制性国家标准及碳排放核算核算标准等加快制修订百项节能降碳标准,提升我国节能降碳标准水平,逐步实现国际领跑。三是北京市开展相关活动。首都少先队员发出反食品浪费、减塑倡议,展示相关公益宣传作品,广泛开展反食品浪费、塑料污染治理宣传。

在全国节能宣传周期间,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有关部门围绕“节能云视界”“节能云课堂”“技术云展示”“趣味云闯关”“活动云分享”等节能降碳主题,开展了一系列“云”上活动,普及节能降碳知识,提升全民节能意识和节能能力,引导形成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

各地区、各部门围绕“节能降碳,绿色发展”主题,结合实际组织开展具有地方特色和行业特点的宣传,广泛宣传节能降碳和绿色发展理念,营造节能降碳浓厚氛围,引导形成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推动全民节能。

## 淄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关于召开淄博市客运出租汽车运价调整听证会的公告(二)

为提高政府价格决策的科学性、透明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政府制定价格听证办法》等法律法规,现就召开淄博市客运出租汽车运价调整听证会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听证会举行时间、地点  
时间:2021年9月6日上午9:00

地点:张店区齐林大酒店二楼第一会议室

二、淄博市客运出租汽车运价调整方案

(一)调价方案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政府制定价格行为规则》等法律法规,在成本调查、问卷调查、座谈调查及实地调研的基础上,市发展改革委拟定了《淄博市客运出租汽车运价调整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起租价维持现有标准不变。车公里运行价格,按运行里程分别上调0.2元、0.3元、0.6元,取消3分钟免费等时,等时费按3-6公里运价相应调整。

标准车型:3-6公里由1.5元/公里调整为1.7元/公里;

6-20公里由1.8元/公里调整为2.1元/公里;20公里以上由2.2元/公里调整为2.8元/公里。取消3分钟免费等时,等时费由1.5元/5分钟调整为1.7元/5分钟。

豪华车型:3-6公里由1.8元/公里调整为2.0元/公里;6-20公里由2.1元/公里调整为2.4元/公里;20公里以上由2.5元/公里调整为3.1元/公里。取消3分钟免费等时,等时费由1.8元/5分钟调整为2.0元/5分钟。

辆2020年5月至10月的运行数据进行了调查和测算。同时,对相关出租汽车运营成本、费用情况进行了调查摸底,基本摸清了这些车辆的日均运营里程、日均载客次数、日均收入、成本费用等情况,经测算单车月均成本为4271元。

#### 四、参加听证会的有关人员

(一)听证会听证人:  
刘庆霞 市发展改革委三级调研员  
杨岩 市优化营商环境服务中心副主任

商佃明 市发展改革委价格管理科科长  
(二)听证会参加人(按姓氏笔画为序):

1.消费者参加人:  
王文娟 淄博联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王法麟 四川农业大学  
王效金 淄川区寨里镇西井村  
王焕义 山东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石志成 博山灯泡厂

付丽 自由职业  
付敏 中国电信  
刘持岳 博山石门小学  
宋文娟 山东盈美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张俊芳 自由职业

张超 山东庄园建工有限公司  
邵海鹏 山东诚迈律师事务所  
季学军 淄川实验中学  
赵树明 淄博十八中  
姚庆权 淄博立信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郭莹 个体经营者

2.出租汽车司机参加人:  
刘宁 桓台爱使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孙峰 市公共汽车公司出租汽车分公司  
孙新国 淄博鲁临客运有限责任公司(临淄)  
李恒龙 淄博唯达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周村分公司  
张川 淄博大众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张店分公司

张旭 淄博大众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张店分公司  
范永春 博山联通汽车服务中心  
韩志波 淄博宏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淄川)  
3.经营企业参加人:  
李明 博山联通汽车服务中心经理  
张喆 淄博大众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张店分公司副经理  
邵家学 淄博宏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淄川)经理  
庞学洲 淄博市公共汽车公司出租汽车分公司业务员  
赵帅 淄博鲁临客运有限责任公司(临淄)经理

4.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参加人:  
王玉杰 市农业农村事业服务中心副主任  
夏书强 山东淄建集团董事长  
5.政府部门参加人:  
王虎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价格监督检查科科长  
路林刚 市交通运输管理服务中心副主任

6.专家学者参加人:  
李庆印 山东理工大学智慧交通工程研究中心主任,副教授  
7.律师参加人:  
高晓 山东致公律师事务所  
(三)听证会旁听人(按姓氏笔画为序):  
王霞 淄博和润通信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刘淑文 淄博鲁华泓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李丽 淄博联通公司  
张桂英 山铝一中  
袁桂芳 退休职工

旁听人同时作为消费者参加人候补人选,当消费者参加人缺席时按公告发布的顺序替补。  
衷心感谢广大市民、社会各界对发展改革工作尤其是对本次听证会的关心、支持和帮助。  
特此公告。  
联系人:戚涛  
联系电话:0533-6217978

淄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年8月23日

项目	车型标准	现行标准		拟调整标准	
		标准型	豪华型	标准型	豪华型
起租价格(元/3公里)		7.5	8	7.5	8
分段计价(元/公里)	3-6(含)km	1.5	1.8	1.7	2
	6-20(含)km	1.8	2.1	2.1	2.4
	20km以上	2.2	2.5	2.8	3.1
等时费		1.5元(等时超过3分钟后每5分钟加收一次)	1.8元(等时超过3分钟后每5分钟加收一次)	1.7元(每5分钟加收一次)	2.0元(每5分钟加收一次)
夜间行驶费(22时至凌晨5时)	起租价在上述起租标准基础加收	1.0元	1.0元	1.0元	1.0元
	分段计价在上述对应分段标准基础加收	0.3元	0.4元	0.3元	0.4元
备注		现有各类车型起租价格维持现行标准不变,车公里运价按调整后的标准执行。新能源车按照豪华车型运价标准执行。			

(二)调整客运出租汽车运价的依据和理由

1.调整运价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政府制定价格行为规则》(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2017年第7号)、《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公布〈山东省定价目录〉的通知》(鲁发改价格〔2021〕1361号)、《关于深化道路运输价格改革的实施意见》(鲁交运管〔2020〕24号)等。

2.调整运价的理由。(1)淄博市现行出租汽车运价是2006年制定的,2013年对出租汽车起租价进行了调整,因经济发展水平、车辆保有量、道路拥堵程度等情况变化及网约车竞争等因素,运营环境有了较大变化,

部分出租汽车司机对运价反映较大。(2)经测算,我市出租汽车单车月收入为5517.4元,与市统计局公布的2019年淄博市城镇非私营单位从业人员月均工资6313.5元相比,在不考虑工资增长因素的情况下,出租汽车经营者月收入平均少796.1元。适当调整出租汽车运价,有利于我市出租汽车行业健康发展。

(三)调整运价对出租汽车业主及乘客的影响

1.对出租汽车业主影响。按上述调价方案测算,运价调整后,出租汽车业主月增收1055元左右。

2.对乘客影响。6公里内增加支出0.6元,20公里内增加支出4.8元,20公里以上每公里增

加支出0.6元,等时费每分钟增加支出0.04元。因取消3分钟免费等时,每乘坐一次增加支出0.34元至1.2元不等。

#### 三、成本调查情况

从对出租汽车运营情况的调查看,由于我市出租汽车企业的运营方式主要为挂靠方式,出租汽车公司无出租车运营成本和费用相关资料。只能对出租汽车个体进行调查,但不同的出租汽车业主运营情况差异很大,且缺乏直接运营数据支撑,难以提供成本调查所需准确数据。在交通运输监管平台上使用905设备的出租汽车运营情况有详细记录,虽数量较少,但反映的运营情况较为准确。为此,市发展改革委同市交通运输局对这些车